

行政处罚决定书

(湘株茶)文综 罚 字 (2024) 5219 号

当事人：茶陵唐歌会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证照名称及编号：工商营业执照 (91430224 MA4T422C9X)

法定代表人： 谭珍

住所（住址等）：湖南省株洲市茶陵县财富中心华晨世纪中心商业区2号601 室

(违法事实和证据)根据湖南省茶陵县人民检察院移送到我局的湖南省茶陵县人民检察院检查建议书株茶检行公建{2023}58号和2024年1月9日我队执法人员谭岳文、陈春卫携函到茶陵县人民检察院调取了关于罗虞飞盗窃案反映出茶陵唐歌会KTV 违规接纳未成年人证据情况。证据材料体现罗虞飞供述2023年8月初晚上请了7、8个人到茶陵唐歌会文化传媒有限公司唱歌，其中只有2个是成年人，其他都是未成年人。罗虞飞还讲到2023年去过唐歌会 KTV 三四次（同时提到了这三四次唱歌中参与的未成年人有（谭某智、谭某鸿、雷某良等）通过以上情况获悉茶陵唐歌会文化传媒有限公司违规接纳未成年人进入歌舞娱乐场所，其行为违反了《中华人民共和国未成年人保护法》第五十八条规定和《娱乐场所管理条例》第二十三条规定：歌舞娱乐场所不得接纳未成年人。

证据资料如下：

1、2023年12月29日收到茶陵县人民检察院移送到我局的检查建议书株茶检行公建{2023}58号。

2、2024年1月9日我队执法人员谭岳文、陈春卫携函到茶陵县城关派出所调出了罗虞飞的调查笔录和

身份信息各一份。

3、2024年1月9日我队执法人员谭岳文、陈春卫携函到茶陵县人民检察院调取了关于罗虞飞盗窃案反映茶陵县唐歌会KTV违规接纳未成年人证据情况。

4、2024年1月9日经局法制部门和相关负责人审核后批准立案，并指定由陈春卫、谭岳文负责办理此案。

5、2024年1月16日茶陵唐歌会文化传媒有限公司法人谭珍委托负责人黄欧携带委托书、居民身份证、《营业执照》、《娱乐场所经营许可证》副本复印件到茶陵县文化市场综合行政执法大队二中队配合调查询问，并作了调查笔录一份。

6、2024年1月12日11时15分至11时45分我队执法人员陈春卫、谭岳文在株洲市看守所对未成年人罗虞飞进行了调查询问，并作了《调查询问笔录》一份。

7、茶陵唐歌会文化传媒有限公司工商营业执照：(91430224MA4T422C9X)、《娱乐经营许可证》：430224160050各一份证实该场所的主体资格。

通过以上证据资料证明，茶陵唐歌会文化传媒有限公司违规接纳未成年人进入娱乐营业场所事实清楚，证据充分。该场所违反了《中华人民共和国未成年人保护法》第五十八条规定和《娱乐场所管理条例》第二十三条规定：歌舞娱乐场所不得接纳未成年人。本案于2024年1月19日调查终结。

以上证据都经当事人的签字确认，对证据没有异议。本局法制部门及主要负责人对上述证据的合法性、客观性、关联性进行审查后，认为形成了完整的证据链，当事人的违规事实清楚，证据确凿。综合以上证据，该场所违反了《中华人民共和国未成年人保护法》第五十八条规定和《娱乐场所管理条例》第二十三条规定：歌舞娱乐场所不得接纳未成

年人。因该案情节复杂，需要提起集体讨论。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未成年人保护法》第一百二十三条规定：相关经营者违反本法第五十八条、第五十九条、第六十条规定的，由文化和旅游、市场监督管理、烟草专卖、公安等部门按照职责分工责令限期改正，给予警告，没收违法所得，可以处五万元以下罚款；拒不改正或情节严重的，责令停业整顿或者吊销营业执照、吊销相关许可证可以并处五万元以上五十万元以下的罚款。

经集体讨论：大家达成一致意见，同意针对茶陵唐歌会文化传媒有限公司违规接纳未成年人进入娱乐营业场所的行为，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未成年人保护法》第一百二十三条规定，参照湖南省文化市场综合行政执法行政处罚裁量基准编码17(歌舞娱乐场所接纳未成年人)、裁量阶次(一般处罚)、适用情形(娱乐场所1年内2次接纳未成年人或者1次接纳未成年人10人以上20人以下的)，因该案没有形成违法所得。

(处罚内容)综上，给予茶陵唐歌会文化传媒有限公司以下行政处罚：警告、罚款人民币20000元的行政处罚。

你(单位)如对本处罚决定不服，可在收到本决定书之日起六十日内向茶陵县人民政府或者株洲市文化市场综合行政执法支队申请行政复议，也可在收到本决定书之日起六个月内直接向醴陵市人民法院提起行政诉讼。行政复议或者行政诉讼期间，本处罚决定不停止执行。

